

征集文件

(封闭式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2028 年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JXYZC20260120684

征集人：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大别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征集邀请	3
第二章 资格审查材料	4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5
第四章 第一阶段入围评审办法	7
第五章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0
第六章 采购需求	11
第七章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14
第八章 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	14
第九章 供应商信用信息	14
第十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14
第十一章 响应文件（格式）	17
一、营业执照	18
二、响应授权书	19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20
四、响应函	21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23
六、入围评审证明材料	24
七、其他相关材料	25

第一章 征集邀请

各潜在供应商：

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2028 年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项目（订立封闭式框架协议）征集公告已发布，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于本项目征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征集公告要求，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

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 5 月 12 日

第二章 资格审查材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清晰影印件或扫描件，否则申请无效）；
2. 具有综合二类及以上维修资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维修资质证书的清晰影印件或扫描件，否则申请无效）；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征集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即可。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维修资质	具有综合二类及以上维修资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清晰复印件
4	报价	不得超过最高限制单价	详见第四章 二、最高限制单价
5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征集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商务	合法有效	参照格式要求
2	报价	不得超过最高限制单价，不能报价为零	参照格式要求
3	技术	技术指标完全响应	参照格式要求
4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征集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第四章 第一阶段入围评审办法

一、评审方法及标准

本次采用质量优先法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

根据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最终质量评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本次拟选取 3 家，淘汰率不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向上取整，例如：8 家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按 20%淘汰比例应该淘汰 1.6 家，向上取整后淘汰 2 家）。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如报名 4 家或 5 家的，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如报名 3 家及以下的，终止本次征集。

三、评审细则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1	业绩	供应商提供类似车辆维修项目业绩，提供 1 个类似业绩得 7 分，满分 21 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同、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21
2	人员配备	1、拟配备团队人员每有一人具有汽车维修相关专业职称或职业资格或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得 5 分，最多得 25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25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3	服务方案	<p>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订针对性的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p> <p>① 实施方法;</p> <p>② 工作流程;</p> <p>③ 时间及人员安排;</p> <p>④ 人员安排合理性。</p> <p>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p> <p>(1) 方案中每小项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逻辑清晰,措施规范全面的,每小项得 2 分;</p> <p>(2) 方案中每小项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有出入,逻辑不清晰,措施缺失的,每小项得 1 分;</p> <p>(3) 未提供方案或未体现每小项内容的,此项不得分。</p> <p>本项最高得 8 分。</p>	0-8
4	售后服务方案	<p>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订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p> <p>①保养维修后定期的回访;</p> <p>②保养维修后遇到同类问题的售后方案。</p> <p>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p> <p>(1) 方案中每小项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逻辑清晰,措施规范全面的,每小项得 3 分;</p> <p>(2) 方案中每小项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有出入,逻辑不清晰,措施缺失的,每小项得 1 分;</p> <p>(3) 未提供方案或未体现每小项内容的,此项不得分。</p> <p>本项最高得 6 分。</p>	0-6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5	应急处理方案	<p>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订针对性的应急处理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p> <p>①车辆故障处理预案；</p> <p>②车辆事故处理预案。</p> <p>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p> <p>（1）方案中该小项内容贴合项目实际需求，逻辑清晰，措施规范全面的，该小项得 3 分；</p> <p>（2）方案中该小项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有出入，逻辑不清晰，措施缺失的，该小项得 1 分；</p> <p>（3）未提供方案或未体现该小项内容的，该小项不得分。</p> <p>本项最高得 6 分。</p>	0-6
6	管理制度	<p>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制订针对性的管理制度，至少包含下列内容：</p> <p>①安全生产制度；</p> <p>②环保管理制度。</p> <p>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p> <p>（1）方案中该小项内容贴合项目实际需求，逻辑清晰，措施规范全面的，该小项得 2 分；</p> <p>（2）方案中该小项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有出入，逻辑不清晰，措施缺失的，该小项得 1 分；</p> <p>（3）未提供方案或未体现该小项内容的，该小项不得分。</p> <p>本项最高得 4 分。</p>	0-4
7	价格分（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费率作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中工时费率报价满分为 15 分，材料费率报价满分为 15 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p> <p>1、供应商工时费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工时费率) × 15% × 100</p> <p>2、供应商材料费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材料费率) × 15% × 100</p>	

第五章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第一阶段入围框架协议签订后，由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文件根据项目属性以及服务商报价、日常服务质量和每个项目实际需要等因素，在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通过直接选定方式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

第六章 采购需求

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6年-2028年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本次招标为霍山县机关事业单位的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车辆正常情况下在综合类维修企业进行维保，新购车辆质保期内在所属品牌4S店进行维保。

一、 框架协议期限：自签订本项目框架协议之日起2年。

二、 最高限制单价及报价要求：

本项目单价采用费率报价：

1、 工时费率按 2020 年《安徽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规定标准取费，最高限制单价为 70%。

2、 材料费率按维修企业市场售价取费，最高限制单价为 90%。注：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为无效报价。

3、 本项目报价费率共分为两项，分别为(1)工时定额费率；(2)材料费率。各供应商所报费率不得保留小数，否则响应无效。例如：报价费率 70.6%为无效报价。

(1)工时定额费率。按 2020 年《安徽省机动车维修工时定额》规定的标准为基准，进行优惠后的报价费率。如：（工时定额×工时单价）按基准收费为 100 元，供应商拟收 80 元，则工时定额费率为 80%（报价费率上限为 70%，超过 70%为响应无效）；

(2)材料费率。材料费率是指维修企业向市场采购车辆维修所需配件、材料（含辅助材料）而发生的费用为基准，进行优惠后的报价费率（报价费率上限为 90%，超过 90%为响应无效）。

4、 所有报价不得为 0。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5、最终结算费用计算公式如下：

工时费=工时定额×工时单价×工时定额费率；

材料费=材料价格×材料费率；

实际修理费=工时费+材料费；

三、服务要求

1. 定点维修包括车辆日常维修保养、总成修理，以及《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规定的汽车维修服务项目（不含保险维修和新购车辆的免费保修项目）。
2. 维修质量按《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0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3. 在保修期内，因维修质量造成的机械故障、机械事故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负责维修车辆的服务商承担。
4. 供应商必须提供 24 小时报修服务电话和服务救援车，上门提供简单的故障排除维修服务，同时保证对所修公务车辆随到随修，优先服务，确保车辆能及时报修。抛锚车辆能及时得到救助，必须做到报修后 2.5 公里内 30 分钟拖车或技师抵达故障现场；10 公里内 60 分钟拖车或技师抵达故障现场。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上门车辆维修服务或者根据车辆使用单位要求到指定地点取车，维修完毕后送车上门等服务，取送车发生的费用和责任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6. 为加强监督管理，本次协议要求各服务商承诺建立车辆维修档案(包括纸质档案或电子档案)，定期报送维修报表。维修档案内容包括：车辆所属单位、驾驶员姓名、车牌号、维修内容、更换配件名称、原厂件或是副厂件、配件价格、维修工时、工时价格、维修金额等。征集人将不定期对服务商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四、费用结算及支付方式

车辆维修价格以本次协议确定的维修价格为最高限价，合同价以双方协商确定的维修价格为准，在框架协议期限内按月据实结算。

第七章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征集人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可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第八章 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

本项目框架协议及采购合同依据征集公告及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签订。

第九章 供应商信用信息

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入围。

1、不良信用记录是指：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 (3)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4)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注：供应商应自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第十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提交

1. 响应文件构成与要求

- 1.1 响应文件是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 1.2 除非注明“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响应文件应使用征集文件提供的格式。
- 1.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

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 除非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响应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除非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或涉及合同金额等计算的，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公司注册资本为外币，须折算成人民币的，按照公司成立日期当日(以营业执照注明的成立日期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成立日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作为参考)。

1.6 供应商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有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书面材料明确表明供应商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1.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8 除非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征集人一律不予退还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 响应内容填写及说明

2.1 响应文件须对征集文件载明的征集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征集文件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响应无效。

2.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征集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包括：服务主要内容的详细描述等。

3. 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3.2 供应商在征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响应

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3.3 征集人有权按本征集文件的规定，延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4. 响应文件开启

4.1 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6 年 6 月 2 日上午 09:00 整；

4.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网址):请登录“徽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4.3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霍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4.4 代理费收费标准：定额收取，每家 3000 元。

(特别说明：供应商如对响应文件编制及提交有操作疑问，可自行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anhui.gov.cn>) 并登录后，首页点击“徽采学院”-“框架协议”-“供应商”-“徽采云框架协议供应商操作培训”，在线观看或下载相关培训视频进行学习)

第十一章 响应文件（格式）

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2028 年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封面）

供应商：_____

日期：2026 年__月__日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备注：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二、响应授权书

_____(供应商名称) 授权本公司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参加 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公务用车定点维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征集活动 (项目编号: _),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征集过程的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 参加征集、签订协议以及协议执行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征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 (或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 (或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_____ (请填写手机号码)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2026 年 月 日

注: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响应授权书, 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及联系方式即可。

三、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 (3)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4)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2026 年 月 日

四、响应函

致：霍山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安徽大别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并对此项目各项条款、規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規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責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申请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規定的采购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评价机制、入围供应商的清退机制等相关要求。

7. 我方愿意按照征集文件規定的各项要求，以工时费率按 2020 年《安徽省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規定标准的 %取費；材料费率按维修企业市场售价的 %取費 向采购方提供所需的服务。

8. 我方承诺不会出现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确定的事項进行履約；
- (2)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3)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4)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框架协议和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2026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清晰影印件或扫描件，否则申请无效）；

2. 具有综合二类及以上维修资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维修资质证书的清晰影印件或扫描件，否则申请无效）；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2026 年 月 日

六、入围评审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本征集文件第一阶段入围评审办法-评审细则中要求的各项证明材料，按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栏目分别提交。

七、其他相关材料

自行上传供应商认为需要上传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